

**112 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大學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手機		錄取運動項目	
本人獲分發貴校_____系，因故放棄入學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醫學大學			
錄取生 簽名或蓋章		家長(監護人) 簽名或蓋章	
本校教務處 蓋章		放棄日期 (由考生填寫)	112年 月 日

**112 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
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錄取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手機		錄取運動項目	
本人獲分發貴校_____系，因故放棄入學資格，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醫學大學			
錄取生 簽名或蓋章		家長(監護人) 簽名或蓋章	
本校教務處 蓋章		回覆日期 (由大學填寫)	112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1. 獲分發之錄取生如欲放棄入學資格者，應由本人親自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或監護人)簽名或蓋章後，先行以 E-mail 傳送電子檔至 hyuhsuan@tmu.edu.tw，並將紙本聲明書於 112 年 7 月 10 日(週一)前親自送達或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110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0 號)，否則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或所有大專校院入學招生。
2. 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本校存查，第二聯以掛號寄回考生存查。
3. 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